

士林地方法院洪英花庭長以被司法院列為不適合續任庭長為由，認司法院賴院長及林祕書長涉嫌廢弛職務，使她名譽受損，乃前往監察院陳情，並到司法院聲請國賠，要求賠償。洪法官直指司法院急著處理她的免兼庭長案是政治迫害，司法院人事處則對外表示，一切都是依規定及司法院人審會的決議辦理。司法院歷經法官收賄、關說的重創後，再度登上媒體頭條。

[http://tw.nextmedia.com/applenews/article/art\\_id/33071081/IssueID/20101229](http://tw.nextmedia.com/applenews/article/art_id/33071081/IssueID/20101229)